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度报告正本



二〇〇三年一月

目 录

重要提示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
五、公司治理结构	9
六、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0
七、董事会报告	12
八、监事会报告	19
九、重要事项	21
十、财务报告	24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52

重要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长曾德新先生、总经理黄旭明先生、财务负责人刘树生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SGIS Songshan Co.,Ltd.
-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曾德新
-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庞大春
公司授权代表：刘 二
联系 地 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县马坝
联系 电 话：0751-8787265
传 真：0751-8787676
电 子 信 箱：sgss@sgis.com.cn
- (四) 公司注册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县马坝
公司办公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县马坝
邮 政 编 码：512123
公 司 网 址：<http://www.sgss.com.cn>
公司电子信箱：sgss@sgis.com.cn
- (五)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名称：《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 (六)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韶钢松山
股票代码：000717
-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7年4月29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0年7月6日
 注册地点：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0001000412
 税务登记号码：440201231129346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555号粤海集团大厦十楼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公司本年度的利润总额及其构成(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利润总额	514,557,028.91
净利润	349,079,804.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7,885,215.87
主营业务利润	664,065,525.33
其他业务利润	7,376,815.40
营业利润	522,994,028.27
投资收益	-
补贴收入	-
营业外收支净额	-8,436,999.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2,417,521.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89,539.75

*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和涉及金额：(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固定资产报废处置净损失	-449,677.00
固定资产盘亏(盘盈-填列)	-666,721.72
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553,398.08
小计	8,436,999.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影响数	-368,411.58

(二) 近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单 位	2002年	2001年	2000年调整前	2000年调整后
主营业务收入	元	4,430,833,020.53	3,926,230,410.40	3,346,434,835.12	3,346,434,835.12
净利润	元	349,079,804.93	258,683,423.64	225,299,369.48	204,439,369.48
总资产	元	5,273,866,221.90	3,887,791,715.67	3,000,610,787.98	2,966,550,787.98
股东权益	元	2,728,900,021.29	2,379,820,216.36	2,283,730,392.72	2,249,670,392.72
摊薄后每股收益	元	0.7806	0.5785	0.5038	0.4572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元	0.7806	0.5785	0.5252	0.47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每股收益	元	0.8003	0.5789	0.5162	0.4695
每股净资产	元	6.1022	5.3216	5.1067	5.0306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元	6.0826	5.3091	5.0993	5.02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元	1.8614	0.2924	1.2470	1.2470
净资产收益率	%	12.79%	10.87%	9.87%	9.09%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	13.67%	10.76%	10.26%	9.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	14.01%	10.77%	10.57%	9.67%

(三) 利润表附表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24.33%	26.00%	1.4849	1.4849
营业利润	19.17%	20.47%	1.1695	1.1695
净利润	12.79%	13.67%	0.7806	0.78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11%	14.01%	0.8003	0.8003

(四)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的变动情况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法定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合计
期初数	447,200,000.00	1,521,739,648.01	152,030,440.91	50,676,813.63	258,850,127.44	2,379,820,216.36
本期增加	--	--	52,361,970.73	17,453,990.24	349,079,804.93	401,441,775.66
本期减少	--	--	--	--	52,361,970.73	52,361,970.73
期末数	447,200,000.00	1,521,739,648.01	204,392,411.64	68,130,803.87	555,567,961.64	2,728,900,021.29

变动原因:

本年末股东权益余额 272,890.00 万元，比年初增长 14.6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净利润增加，以及盈余公积转入所致。各项权益的变动情况如下：

本年末总股本为 44,720 万股，无变动。

本年末资本公积余额为 1,521,739,648.01 元，无变动。

本年末盈余公积余额为 204,392,411.64 元，比年初增长 34.44%。增加的原因是本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907,980.49 元，提取法定公益金 17,453,990.24 元。

本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555,567,961.64 元，比年初增长 114.63%。原因是本年度未分配利润净增加 296,717,834.20 元，其中净利润增加 349,079,804.93 元，本年度未分配利润减少 52,361,970.73 元，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907,980.49 元，提取法定公益金 17,453,990.24 元。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数量单位:万股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数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31200						312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其中: 转配股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1200						312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3520						13520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3520						13520
三、股份总数	44720						44720

2、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 本公司是经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办函[1997]117号文批准, 由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作为独家发起人, 以其下属铁钢材生产线9个生产厂(烧结厂、焦化厂、炼铁厂、炼钢厂、小型厂、中板厂、开坯厂、线材厂、小异型厂)作为改组主体, 采用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1997年4月21日,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 132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133号文批准, 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8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含公司职工股800万股), 每股面值1元, 发行价为7.76元。1997年5月8日, 本公司7,200万社会公众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1997年11月11日,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 公司职工股800万股在该所上市流通, 其中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17人所持的31,000

股暂时冻结。

(2) 本公司1998年度增资配股方案，经本公司1998年4月6日召开的199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获广东省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粤证监函[1998]67号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1998]59号文批准。该方案以1997年末本公司总股本32,00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股价格为每股8.5元，本次配股缴款工作于1998年7月6日开始，1998年7月17日结束，实际配售股份9,600万股。本次获配的新增社会公众股2,400万股已于1998年8月13日上市流通（其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获配新增的8,700股暂时冻结）。本次增资配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原32,000万股增加至41,600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31,200万股，社会公众股10,400 万股。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已于1998年7月30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将公司注册资本32,000万元变更为41,600万元。

(3) 本公司2000年度增资配股方案，经本公司2000年2月28日召开的199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获中国证监会广州证券监管办公室粤证监函[2000]53号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56号文批准。该方案以1999年末本公司总股本41,60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股价格为每股6.5元。国有法人股股东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全额放弃其配股权（获财政部财管字[2000]46号文批复确认），社会公众股股东可配股份为3,120万股，实际配售3,120万股。本次配股缴款工作于2000年6月19日开始，2000年6月30日结束。获配的新增社会公众股3,120万股已于2000年7月20日上市流通（其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获配新增的8,970股暂时冻结）。本次增资配股方案实施后，总股本由41,600万股增加到44,720万股，其中发起人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拥有国有法人股31,200万股，占总股本的69.77%，社会公众股由10,400万股增加到13,520万股，占总股本的30.23%。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已于2000年7月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将公司注册资本41,600万元变更为44,720万元。

(4) 本公司增发A股方案，经本公司2001年7月12日召开的200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2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的200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0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同意公司申请增发新股的相关议案的有效期的议案》，决定公司200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同意公司申请增发新股的相关议案的有效期延长一年。现增发申请已报中国证监会，尚待批准。

(二) 股东情况

1、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70,862户，其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10户，持有本公司股票32,210股（冻结），无内部职工股股东。

2、持有本公司股票前 10 名股东名单（截止 2001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比例（%）
1	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312,000,000	69.77
2	鹏华行业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399,492	0.09
3	普丰证券投资基金	365,590	0.08
4	王坚宏	333,350	0.07
5	李发顺	289,000	0.06
6	赵建国	232,610	0.05
7	特设帐户	231,300	0.05
8	张雪珍	224,053	0.05
9	哈尔滨天天储运配送有限责任公司	201,146	0.04
10	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0.04

注：（1）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代表国家持有股份，所持股份未上市流通。

（2）前 10 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持有本公司股份 5%（含 5%）以上法人股股东仅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 家，本年度内其所持股份无增减变动情况，其所持股份未发生质押、冻结等情况。

3、公司控股股东情况介绍

控股股东名称：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曾德新

成立日期：1966 年

注册资本：88,930 万元

公司类别：国有独资，授权经营。

经营范围：本企业及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按[97]外经贸政审函第 106 号和 2198 号文经营）。在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经营国有资产；制造、加工、销售：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金属制品，焦炭及煤，化工产品，耐火材料，炉料，建筑材料，工业生产资料(不含金、银、汽车、化学危险品)；气体供应，汽车维修。钢铁产品质检，大法码计量检定、住宿、饮食；承包境外冶金行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具体按 [2001] 外经贸发展审查函字第 23 号文经营）。

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4、其他持股 10%（含 10%）以上的法人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其他持股 10%（含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起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备注
曾德新	男	1946.4	董事长	2000.2—2003.2	3380	3380	在股东单位领取薪酬
黄旭明	男	1946.1	董事、总经理	2000.2—2003.2	3380	3380	
周力	男	1955.11	董事	2000.2—2003.2	3380	3380	在股东单位领取薪酬
冯炳文	男	1945.3	董事	2000.2—2003.2	3380	3380	在股东单位领取薪酬
葛弘模	男	1950.1	董事	2000.2—2003.2	3380	3380	在股东单位领取薪酬
黄权	男	1948.4	董事	2000.2—2003.2	3380	3380	在股东单位领取薪酬
许舜梅	女	1949.9	董事	2002.7—2003.2	0	0	在股东单位领取薪酬
林军	男	1956.10	独立董事	2001.11—2003.2	0	0	
胡逢才	男	1965.9	独立董事	2001.11—2003.2	0	0	
卢建华	男	1955.8	监事长	2000.2—2003.2	3380	3380	在股东单位领取薪酬
徐维忠	男	1948.2	监事	2000.2—2003.2	3380	3380	在股东单位领取薪酬
陈建驹	男	1957.10	监事	2000.2—2003.2	0	0	
蔡首发	男	1945.10	监事	2000.2—2003.2	1690	1690	
张永生	男	1966.6	副总经理	2000.8—2003.2	100	100	
刘意	男	1959.1	副总经理	2000.8—2003.2	0	0	
庞大春	男	1968.2	董事会秘书	2000.2—2003.2	0	0	
刘树生	男	1958.2	财务部经理	2000.2—2003.2	0	0	

1、以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内持股无变化。

2、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1）董事长曾德新先生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2）董事、总经理黄旭明先生、董事黄权先生、监事徐维忠先生、副总经理张永生先生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

（3）董事周力先生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

（4）董事冯炳文先生、董事葛弘模先生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

（5）监事长卢建华先生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任监事。

(6)董事许舜梅女士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任总会计师。

(二) 年度报酬情况

2002 年度, 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均依据公司制定的有关工资管理和等级标准的规定按月发放, 年末根据公司效益情况及考核结果发放年终效益奖。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年度报酬总额(包括基本工资、各项奖金、福利、补贴、住房津贴及其他津贴等)约为 64.68 万元。其中,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 1 名(不含独立董事), 金额为 11.74 万元, 金额最高的前三名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总额为 35 万元。

独立董事的津贴为: 每年 2.8 万元。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17 人, 在公司领取报酬的 7 人(不含独立董事), 其中年度报酬数额在 5—6 万元的 1 人; 6—7 万元的 1 人; 7—8 万元的 2 人; 11—12 万元的 3 人。

(三) 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姓名及离任原因

本报告期内, 许舜梅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 陈伟明先生已到退休年龄, 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 新增许舜梅女士为本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 本公司无聘任或解聘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四) 公司员工情况

200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在职员工 6694 人, 按职能分类为:

生产人员 5825 人, 占 87.02%;

销售人员 146 人, 占 2.18%;

技术人员 163 人, 占 2.44%;

财务人员 64 人, 占 0.96%;

管理及其他人员 571 人, 占 8.53%;

其中具有本科以上学历的 351 人; 大专学历 637 人; 中专学历 381 人; 中技 1232 人; 高中 1573 人。

五、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制定并实施了《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规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按《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等的要求，修改了公司章程，建立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拟在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中采用累积投票制。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基本不存在差异。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本公司已于2001年11月13日召开200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了两名独立董事，并将于2003年6月30日前增选独立董事，使独立董事人数超过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现有两名独立董事出席了2002年本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对重大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1、人员方面：本公司与控股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且均未在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的重要职务。

2、资产方面：本公司与控制人产权关系明确，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公司所用商标由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拥有，本公司根据双方签订的协议支付商标使用费。

3、财务方面：本公司设立了财务结算中心，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

4、机构方面：本公司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况。

5、业务方面：本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主要原材料和产品的采购、生产、销售均通过自身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完成。因本公司没有进出口权，进口材料和出口产品与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六、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本公司 2002 年度共召开股东大会两次。

(一) 2001 年度股东大会

1、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2 年 2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召开 200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2 年 4 月 16 日，本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在韶钢招待所二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 45 人，代表股份 31,206.09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69.78%。

2、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及决议的刊登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报告及议案：

- (1) 审议通过了《200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通过了《200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通过了《200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4) 审议通过了《200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审议通过了 200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 (7) 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8) 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4 月 17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二)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2 年 6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召开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2 年 7 月 23 日，本公司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韶钢招待所二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 36 人，代表股份 31,219.33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69.81%。

2、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及决议的刊登情况

大会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同意公司申请增发新股的相关议案的有效期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监事变更的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董事变更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7 月 24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3、选举、更换公司董事、监事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监事变更的议案》，许舜梅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董事变更的议案》，陈伟明先生因已到退休年龄，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增补许舜梅女士为本公司董事。

七、董事会报告

(一)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2002 年是中国加入 WTO 的第一年。一年来，除了中国经济仍然保持了较高的增长速度外，世界经济复苏的步履迟缓，国际钢铁行业供大于求的局面依然突出。2002 年 3 月，美国动用 201 条款，对其国内钢铁产品实行保护，对进口钢铁产品加征 8%—30%的高额减税，带动了日本、欧盟等也对其国内的钢铁产品实行保护，造成了国际钢铁产品价格上涨。我国 3 月份出台对进口钢材为期一年的反倾销调查决定；5 月份实施 180 天钢铁行业临时保护措施；11 月份出台针对薄板为主的 5 类钢材产品为期 3 年的最终保障措施。这些措施的实施抑制了外国企业向我国出口钢材的热潮，也在一定程度上刺激了国内钢材价格的上涨。

另一方面，国内经济保持高速增长，全年 GDP 增长可望达到 8%。西气东输、进藏铁路以及高速公路等基础设施的建设，房地产业、汽车市场和造船工业的快速发展，直接带动了钢铁产品的消费，导致了钢材价格的整体上扬，特别是板材的价格，从 4 月份开始走暖，年底与年初相比已超过 20%。

基于以上外部原因，加上公司自上市以来，所募集的资金全部按照招股书的承诺，用于发展主业，钢铁产能大幅度提高，为抓住今年的良好市场机遇奠定了基础。2002 年，公司全面完成了各项生产经营目标，取得了良好的业绩。全年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4.3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85%；主营业务利润 6.64 亿元，比上年增长 74.41%；净利润 3.49 亿元，比上年增长 34.84%。

2、公司 2003 年面临的主要形势。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经济合作组织等权威机构分析，2002 年世界经济开始了艰难的复苏，2003 年世界经济增长速度将逐步恢复，全球经济将进一步改善。十六大的胜利召开，对中国全面推进

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作出了战略部署。2003年，我国将继续实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预计我国投资增长的势头将继续保持，良好的宏观形势将会对2003年经济增长起到重要的支撑作用。

世界经济的缓慢复苏和中国经济的持续增长，为钢铁工业的发展带来了机遇。2003年是本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至关重要的一年，也是实现公司“十五”发展规划和产品结构调整的决定性一年，今年大规模投资的技改项目将陆续投产，项目能否如期投产、达产、顺产、高效益，将对公司2003年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及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构成情况

本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为：制造、加工、销售钢铁冶金产品、金属制品、焦炭、煤化工产品，技术开发、转让、引进与咨询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销售钢铁产品和焦副产品及其他等的销售收入，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分项列示如下：（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钢铁产品	4,342,679,895.50	3,678,098,981.43	3,772,882,796.51	3,375,958,676.01
焦副产品及其他	88,153,125.03	62,764,305.98	153,347,613.89	156,141,162.83
合 计	4,430,833,020.53	3,740,863,287.41	3,926,230,410.40	3,532,099,838.84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列示如下：（金额单位：元）

地 区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广东省	3,850,771,588.40	3,646,079,745.93
省外地区	580,061,432.13	280,150,664.47
合计	4,430,833,020.53	3,926,230,410.40

主营业务利润构成情况如下：（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钢铁产品	639,192,080.45	384,050,366.40
焦副产品及其他	24,873,444.88	-3,316,798.56
合 计	664,065,525.33	380,733,567.84

(2) 公司主要产品有：中板（船板、汽车大梁板）、线材、棒材三大系列。

2、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 38,157.3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13.59%；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合计为 220,026.57 万元，占公司全年销售总额的 49.66%。

3、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1) 问题及困难

2002 年，国际钢材市场历经风波，极不平静，一个个钢铁行业保护措施出台成为 WTO 及各国的焦点，国内钢材市场跌宕起伏。另一方面，原燃材料市场资源紧张，价格居高不下。

(2) 解决方案

①按照建立现代企业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规范与控股股东的关系，在公司内部建立了股东大会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设立了独立董事，董事选举将实行累积投票制。规范的运作，明确的发展战略目标，使公司在 2002 年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利润水平创历史新高。

2002 年，公司被广州证管办、广东省经贸委列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三家先进典型之一，经验和做法在广东省全省范围内推广。

②成功实施 ERP，进行扁平化组织架构重组。2002 年，由于以金碟 K/3 为基础的具有韶钢松山本土化特色的 ERP 系统的成功运用，使公司管理水平上了一个新台阶。ERP 系统的成功实施，使公司从大量事务性管理中解放出来，管理的重心向创新业务发展。组织结构向扁平化发展，人员进行了结构优化，工作效率大幅度提高。

③生产管理上。从技术和管理两方面着手，优化炉料结构和能源结构。炼铁生产坚持“高风温、低富氧、大喷吹”的工艺操作，有效地降低了铁水成本，缓解了焦炭供应紧张的局面。在能源方面，加紧对加热炉进行技术改造，充分利用富余的高炉煤气，置换高成本的重油，同时实施钢坯红送，切实做好节能降耗工作。

④严格计划，紧贴市场，努力实现产销的良性互动。及时调整营销策略，根据不同的目标市场制订相应的营销政策，合理进行资源的优化配置，努力抓住市场机遇。

2002 年销售工作上，特别值得一提的是高效的存货管理。2002 年上半年主要是板材价格上扬，而线材等长材的价格不仅没有上升，反而有所下降，销售也不畅。但由于整个钢坯等资源都向板材倾斜，我们预计下半年线材、棒材等长材价格也会上涨，所以，加大长材的库存，9 月份最高时库存达到 25 万吨，达到将近两个月的产量，到了 10 月份后，长材价格上涨，同时销量大增，公司

从中取得了巨大的效益。

（二）公司投资情况

- 1、本公司无募集资金延续到本报告期使用的情况。
- 2、报告期内的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见十、财务报告中的会计报表附注五、9、在建工程。

（三）公司的财务状况

本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527,386.62 万元，比年初的 388,779.17 万元，增长 35.65%。年末股东权益 272,890.00 万元，比年初的 237,982.02 万元，增长 14.6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技改工程投资的增加，以及实现净利润转入等增加所致。

本年末公司负债总额为 254,496.62 万元，比上年末的 150,797.15 万元，增长 68.77%。资产负债率为 48.26%，比上年末的 38.79%，增加 9.47 个百分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司按照协议收购韶钢集团有限公司热电厂 45%的价款暂未支付以及技改工程投资增加专门借款所致。

本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43,083.30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392,623.04 万元，增长 12.85%；公司在钢材销售量增长、成本降低以及价格上升等因素的影响下，主营业务利润实现了 66,406.55 万元，比上年的 38,073.36 万元，增长 74.42%；实现利润总额 51,455.72 万元，比上年增长 80.71%；本年度实现净利润 34,907.98 万元，比上年的 25,868.34 万元，增长 34.94%。

本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3,778.95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实现了现金流量净增加 83,241.75 万元；在投资活动中，由于本年技术改造工程投资等的支出，使现金流量净减少了 126,913.83 万元；在筹资活动中，由于筹措技改工程投资资金而增加银行长期借款，分配股利支付现金等原因，现金流量净增加了 47,451.03 万元。

（四）2003 年度的主要工作

1、进行管理创新，全面推行现代化管理。在管理创新上，着重解决好企业战略管理、决策管理、组织管理和专业化管理的问题。进一步深化扁平化的管理体系。在专业化管理上，一是要强化资金管理，实施计算机财务控制；二是强化预算管理，加大以预算目标为依据的经济责任制考核力度；三是抓好成本管理，以系统降成本为主线，引入供需链管理和价值链管理理念，形成低成本竞争力的系统平台；四是加快专业化集中管理的步伐，全面推行“操检合一”。

2、调整和优化能源结构。本公司的能源对外依赖性较强，能源成了制约公

司生产经营目标实现的关键环节之一。近年来，公司在节能降耗很多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离先进水平还有差距。2003年，公司将加强对钢坯红送、喷煤降焦比等工作，加大节能指标的考核力度，抓好生产的组织协调和能源调度；力争实现煤气的“零排放”，从而节约能源，减少环境污染。

3、以信息化建设推动科技创新，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以金碟 K/3 系统为基础的具有韶钢松山特色的 ERP 系统已经取得一定成绩，但仍不完善。2003 年要将其他分散的模块集成，进一步完善网络系统。重视技术创新和开发工作，重点推行开放式的技术创新，推行引进成熟技术，引进成熟的生产组织模式。

4、深化劳动用工制度和分配制度的改革。要探索多种形式的劳动用工制度，将各生产单位劳务工的比例提高到单位员工总数的 5% 以上，并实行合同工与劳务工之间的双向转换，优胜劣汰，使全体员工真正感受到竞争上岗的压力。通过加强用工制度改革的用工管理，降低人工成本。要引导员工转变观念，让竞争、效率和业绩的理念深入人心，确立劳动、资本、技术和管理等生产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的原则，合理拉大分配差距。

5、继续做好增发新股工作。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董事会本年度共召开八次会议。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02 年 1 月 22 日在韶钢办公楼 1 号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曾德新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5 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内容如下：

1. 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 本公司原拟于 2002 年 1 月 30 日披露 2001 年年度报告，推迟至 2002 年 2 月 26 日。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1 月 23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02 年 2 月 22 日在韶钢办公楼四楼 1 号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曾德新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5 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报告和议案：

1. 审议通过了 200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通过了 200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 审议通过了 200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通过了 2001 年年度报告正本和年度报告摘要。

5. 审议通过了 200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02 年利润分配政策。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8.决定于 2002 年 4 月 16 日召开 2001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2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02 年 4 月 25 日在韶钢办公楼四楼 1 号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5 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曾德新先生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2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4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4)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02 年 6 月 20 日在韶钢办公楼 1 号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5 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曾德新先生主持。

根据《中国证监会、国家经贸委关于开展上市公司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检查的通知》的规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自查报告》。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6 月 22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5)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02 年 6 月 21 日在韶钢办公楼四楼 1 号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5 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曾德新先生主持，会议内容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同意公司申请增发新股的相关议案的有效期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董事变更的议案》。

4.决定于 2002 年 7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6 月 22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6)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02 年 8 月 22 日在韶钢办公楼 1 号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曾德新先生主持，会议内容如下：

-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2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和摘要。
- 2.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韶钢热电厂资产有关事项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8 月 24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7)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02 年 10 月 14 日在韶钢办公楼 2 号会议室召开, 应到董事 9 名, 实到董事 8 名, 独立董事林军先生因出差在外, 以传真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由董事长曾德新先生主持, 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01 年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上市公司问询卷的回复》。

(8)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02 年 10 月 21 日在韶钢办公楼 2 号会议室召开, 应到董事 9 名, 实到董事 9 名, 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曾德新先生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2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10 月 22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 认真履行职责,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如下:

(1) 200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 200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02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0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以本公司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4,720 万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 4 元人民币 (含税)。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2 年 5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分红派息实施公告》。本次派息股权登记日为 2002 年 5 月 29 日, 除息日为 2002 年 5 月 30 日, 并于 2002 年 5 月 30 日完成了股利的派发工作。

(2) 增发 A 股方案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于 2001 年 7 月 12 日召开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 2001 年增发 A 股方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增发新股的有关事宜。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 公司董事会积极申请增发新股工作, 及时制作了有关申请材料上报中国证监会。2002 年 7 月 23 日, 公司召开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同意公司申请

增发新股的相关议案的有效期的议案》，决定公司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同意公司申请增发新股的相关议案的有效期延长一年，并授权董事会根据有关政策变化全权办理增发新股的具体事宜。现增发申请已报中国证监会，尚待批准。

（六）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200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2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349,079,804.93 元，减提取 10%的公积金和 5%的公益金共计 52,361,970.73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258,850,127.44 元，本次实际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55,567,961.64 元。根据本公司生产经营、投资、融资的实际情况，决定公司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预计 2003 年度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公司拟在 2003 年度分配利润至少一次。公司 2003 年度实现净利润用于股利分配的比例不少于 20%，2002 年末未分配利润用于 2003 年度股利分配的比例不少于 20%，分配采取派发现金或送红股、转增股或派发现金和送红股、转增股相结合的分配形式，现金股息不低于股利分配的 20%。

本分配政策为预计方案，具体分配办法将依届时实际情况确定。

（八）其他事项

- 1、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是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 2、报告期内，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没有变更。

八、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四次会议

1、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02 年 2 月 22 日在韶钢办公楼 1 号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长卢建华先生主持，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内容如下：

（1）审议了公司 200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01 年年度报告正本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0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02 年利润分配政策、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等。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2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2、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02 年 6 月 21 日在韶钢办公楼 1 号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长卢建华先生主持，会议内容如下：

(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监事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6 月 22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3、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02 年 8 月 22 日在韶钢办公楼 2 号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4 名，实到监事 4 名，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长卢建华先生主持，内容如下：

(1)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2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认为公司 2002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2) 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韶钢热电厂资产有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8 月 24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4、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02 年 10 月 21 日在韶钢办公楼 2 号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4 名，实到监事 4 名，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长卢建华先生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2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2 年 10 月 22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二) 监事会对公司 2002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02 年度，公司监事会列席了公司召开的所有董事会、股东大会，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的情况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程序科学、合法。公司本着审慎经营的态度，建立和完善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及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 2002 年

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延续到本报告期使用的情况。

4、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02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韶钢热电厂资产有关事项的议案》，决定通过负债筹资支付收购价款的55%，对韶钢集团热电厂先行实施收购。此次收购的目的是为了尽快完善公司的生产经营系统，减少与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未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热电厂的资产已移交本公司，公司支付了55%的价款，剩下的45%将于2003年6月30日前支付。

5、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与韶钢集团之间签订了土地租赁、综合服务、工程建设等方面的关联交易协议，经监事会审议，公司与集团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未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6、本年度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02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九、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公司在财务检查中发现有6,446,043.38元被公司所属顺德销售经营部工作人员帐外收取，对此公安部门已经立案侦察。

2、曲江县恒源物业有限公司拖欠本公司货款1,087,264.49元，经多次追讨不还，公司已于2002年3月29日向韶关市浚江区法院起诉，目前此案仍在审理中。

3、潮阳市光畅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拖欠本公司货款1,391,154.10元，公司向潮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已经胜诉，经潮阳市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尚有余款1,161,154.10元尚未收回。

（二）报告期内公司收购资产情况：

2001年7月12日，本公司200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增发A股的相关议案及《关于增发A股募集资金投向之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增发A股募集资金投向之一是收购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热电厂资产。由于各种原因，本公司增发A股方案未能按计划时间实施。

2002年7月23日,本公司召开200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0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同意公司申请增发新股的相关议案的有效期的议案》,决定公司200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同意公司申请增发新股的相关议案的有效期限延长一年,并授权董事会根据有关政策变化全权办理增发新股的具体事宜。

为了尽快完善本公司的生产经营系统,减少与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002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韶钢热电厂资产有关事项的议案》,决定通过负债筹资支付收购价款的55%,对韶钢集团热电厂先行实施收购。现热电厂的资产已移交本公司,本公司支付了55%的价款,剩下的45%将于2003年6月30日前支付。

自购买之日起至2002年末,收购的热电厂资产为本公司贡献的效益为2050.76万元。

(三)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重大关联交易的详细情况见财务报告(会计报表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2、销售货物方面的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连续性的说明

存在销售货物方面的关联交易的主要原因是:①由于钢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全部集中在本公司,韶钢集团不生产同类产品,而韶钢集团基建技改项目的自用钢材,只有通过关联交易向本公司购买;②本公司尚未取得进出口权,出口钢材需通过关联交易由韶钢集团出口。

3、采购货物方面的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连续性的说明

存在采购货物方面的关联交易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所用球团矿全部来自于进口,另还需进口部分矿粉。本公司尚未取得进出口权,需通过韶钢集团进行代理采购。

(四)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正常,无纠纷发生。

1、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担保事项。

3、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或委托贷款的事项。

(五) 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该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年限为1年。公司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报

酬情况如下：

会计师事务所	2002 年度		2002 年中期	
	财务审计费用	其他费用	财务审计费用	其他费用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 务所	25 万	15 万	20 万	--

说明：本公司不承担会计师事务所的差旅费。

（六）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广会所审字（2003）第 8000163 号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 贵公司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02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由 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 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 贵公司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0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蒋洪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 昭

二〇〇三年一月九日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1、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是于 1997 年 3 月 18 日经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办函[1997]第 117 号文批准、由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采取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1997 年 4 月 29 日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正式成立，注册号 23112934-6，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000 万元，其中，国有法人股 24,000 万元，社会公众股 8,000 万元。

1998 年，根据广东省证监会粤证监函（1998）67 号文及中国证监会证监上字（1998）59 号文的批准，公司实施每 10 股配 3 股（配股价 8.5 元/股），并于 1998 年 7 月 30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1,600 万元。

2000 年，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56 号文的批复，公司实施每 10 股配 3 股（配股价 6.5 元/股），其中国有法人股放弃全部配股，社会公众配股 3,120 万股，并于 2000 年 7 月 6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720 万元。

2、公司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0001000412，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肆亿肆仟柒佰贰拾万元（RMB447,200,000.00 元）。

3、公司经营范围：制造、加工、销售钢铁冶金产品、金属制品、焦炭、煤化工产品、技术开发、转让、引进与咨询服务。

4、公司住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县马坝。

(二) 公司行业性质及主要产品

公司属钢铁行业，主营黑色金属冶炼加工，金属制品、焦炭及煤化工产品生产、销售等，主导产品有中板（船板、汽车大梁板）、线材、棒材等三大系列产品。

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

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帐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帐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基础，以历史成本法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帐；月末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帐本位币金额与帐面记帐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有关规定，将持有期间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7、合并报表编制方法

公司执行《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和有关补充规定。公司对投资额占被投资单位表决权资本总额 50% 以上的（不含 50%）以及拥有表决权资本虽未达到超过半数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持续经营的被投资公司，以权益法核算并合并会计报表。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所有重大交易和往来款项均在合并会计报表时予以抵销。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系根据公司所控制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数额减去公司所拥有的份额计算确定，少数股东损益系根据公司所控制的子公司实现的损益扣除公司所拥有的份额计算确定。母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选用统一的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处理方法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公司目前尚不存在合并会计报表情况。

8、短期投资及其跌价准备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核算，在转让或到期兑付时超过成本价格的部分才作为投资收益的实现。

短期投资期末采用成本与市价孰低计价，按投资总体期末市价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损失准备，采用备抵法核算。

公司目前无短期投资项目，未提取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9、坏帐损失核算方法

9.1 坏帐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按帐龄分析法计提坏帐，提取比例列示如下：

<u>帐 龄</u>	<u>提 取 比 例 (%)</u>
1 年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9.2 坏帐按下列原则进行确认：

- (1) 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程序清偿后，确定无法收回的债权；
- (2) 因债务人死亡，不能得到偿还的债权；
- (3) 因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偿还义务，且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债权，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列作坏帐损失。

年度核销按上述原则确认的坏帐损失金额巨大的、或涉及关联交易的，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10、存货核算方法

10.1 存货的分类：存货分为原材料、在途材料、产成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备品备件等大类。

10.2 存货的核算：购入原材料等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时的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自制半成品入库时按实际生产成本核算，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备品备件采用分期摊销法和一次摊销法核算。

10.3 存货的盘存制度：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帐面记录不符，于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在期末结帐前处理完毕。

10.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对预计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1、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1.1 长期股权投资及其减值准备

(1)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及收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确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投资额占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资本总额 50% 以上的（不含 50%）以及拥有表决权资本虽未达到超过半数但拥有实际控制权持续经营的被投资单位，以权益法核算并合并会计报表；投资额占被投资单位表决权资本总额 20%（含 20%）以上、50% 及以下的以权益法核算；投资额占被投资单位表决权资本总额不足 20% 的以成本法核算。

（2）股权投资差额及其摊销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处理。

股权投资差额的摊销期限，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初始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按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摊销；初始投资成本低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按不低于 10 年的期限摊销。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按帐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2 长期债权投资及其减值准备

（1）长期债权投资计价及收益确认方法：

长期债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实际支付金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款项中含有应计利息的，按照扣除应计利息后的差额计价。溢价或折价购入的长期债权，其实际支付的款项（扣除应计利息）与债权面值的差额，在债权存续期内，分期计入投资损益。长期债权投资收益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

（2）长期债券投资溢价或折价的摊销方法

长期债券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减去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未到期债券利息和计入初始投资成本的相关税费，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债券的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摊销。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债券溢价或折价的摊销，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债券摊销方法采用直线法。

（3）长期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长期债权投资按帐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1.3 公司目前无长期投资项目，不存在提取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情况。

12、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12.1 固定资产标准

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12.2 固定资产的分类为：房屋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运输设备。

12.3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除符合固定资产管理政策的按重估价值计价外，其余均按实际成本计价。

12.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不预留残值（即残值率为零），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确定折旧率。

<u>资产类别</u>	<u>估计使用年限</u>	<u>年折旧率（%）</u>
房屋建筑物	16—35 年	6.25—2.86
通用设备	5—12 年	20—8.33
专用设备	5—12 年	20—8.33
运输设备	8 年	12.50

12.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3.1 在建工程以实际发生之相关支出计入工程成本，为购置该项资产所筹措之借款在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利息予以资本化。技改投资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大中修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后转入长期待摊费用（见本会计政策第（14）项）、期间费用或成本费用。

13.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对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按公司在建工程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并对公司存在下列之一的情况予以计提减值准备：

- （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公司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不确定性；
- （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4、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

14.1 除购建固定资产外，所有筹建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待公司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一次性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14.2 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受益期限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在大修间隔期限内平均摊销；

14.3 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5.1 无形资产计价办法：无形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支付的价款计价，按平均年限法在合同约定的受益期或法律规定的期限内分期摊销。

15.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目前无无形资产及其减值情况。

16、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

16.1 公司所发生的借款费用，除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直接计入当期财务费用。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应于费用发生时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未满足资本化条件的，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直接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16.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只包括为购建固定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17、应付债券的核算方法

公司发行的债券，按照实际的发行价格总额作负债处理；债券发行价格总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内按直线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处理原则处理。

18、收入确认方法

18.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 (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 (4)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8.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如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

本预计不能够全部得到补偿的，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够得到补偿的，不确认收入。

18.3 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三、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的税后净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具体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拟定，报股东大会审议确定）。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
- 3、提取法定公益金百分之五至十；
- 4、提取任意公积金；
- 5、支付股东股利。

四、税项：

税 种	税 率	计 税 基 数
增值税：		
销项税：	13%、17%	销售收入
进项税：	6%—17%	进货成本等
城建税：	5%	应缴增值税、营业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应缴增值税、营业税额
所得税：	33%	应纳税所得额

注：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纠正地方自行制定税收先征后退政策的通知>的通知》（财税[2000]99号）文和广东省财政厅（粤财法[2000]76号）文规定，经广东省财政厅粤财企[2001]10号、249号、388号、438号文的批复，公司的企业所得税执行“先按33%的法定税率征收后，对超过15%的部份（18%）扣除10%的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准备金后，给予返还”的优惠政策，该政策执行到2001年12月31日。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02.12.31	2001.12.31
现 金	407.44	15,859.46
银行存款	467,611,773.15	429,806,781.38

合 计

467,612,180.59

429,822,640.84

2、应收票据

<u>项 目</u>	<u>2002.12.31</u>	<u>2001.12.31</u>
银行承兑汇票	337,647,763.88	294,090,911.83
商业承兑汇票	<u>25,500,000.00</u>	<u>59,713,123.48</u>
合 计	<u>363,147,763.88</u>	<u>353,804,035.31</u>

(1)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存在已用于贴现和质押的应收票据。

(2)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存在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应收票据。

3、应收帐款

	<u>帐 龄</u>	<u>1 年以内</u>	<u>1-2 年</u>	<u>2-3 年</u>	<u>3 年以上</u>	<u>合 计</u>
2002.12.31	金 额	6,564,697.67	1,087,264.49	-	3,245,753.77	10,897,715.93
	比 例	60.24%	9.98%	-	29.78%	100.00%
	坏帐准备	<u>6,451,976.09</u>	<u>1,087,264.49</u>	-	<u>3,235,753.77</u>	<u>10,774,994.35</u>
	净 值	<u>112,721.58</u>	=	=	<u>10,000.00</u>	<u>122,721.58</u>
2001.12.31	金 额	17,929,459.45	-	2,530,140.72	1,184,126.93	21,643,727.10
	比 例	82.84%	-	11.69%	5.47%	100%
	坏帐准备	<u>896,472.96</u>	-	<u>759,042.22</u>	<u>592,063.47</u>	<u>2,247,578.65</u>
	净 值	<u>17,032,986.49</u>	-	<u>1,771,098.50</u>	<u>592,063.46</u>	<u>19,396,148.45</u>

(1) 应收帐款坏帐准备的计提标准详见附注二、9，另外：

A、帐龄 1 年以内的应收帐款 6,446,043.38 元在公司财务检查中发现被公司所属顺德销售经营部工作人员帐外收取，公安部门已经立案侦察，公司根据稳健性原则计提 100% 坏帐准备。

B、帐龄 1-2 年的应收帐款 1,087,264.49 元为曲江县恒源物业有限公司拖欠货款，经多次追讨不还，公司已于 2002 年 3 月 29 日向韶关市浚江区法院起诉，目前此案仍在审理中。公司预计该款项回收的可能性不大，根据稳健性原则计提 100% 坏帐准备。

C、帐龄 3 年以上应收帐款中，公司诉潮阳市光畅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拖欠货款 1,391,154.10 元一案已经胜诉，经潮阳市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尚有余款 1,161,154.10 元未能收回；北京正乾物资商城拖欠货款 846,347.85 元，南海盐步供销企业集团拖欠货款 1,118,986.62 元，经多次追讨不还，预计回收的可能性不大，公司根据稳健性原则对上述款项计提 100% 坏帐准备。

(2)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存在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

(3)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应收帐款中前五名的欠款单位金额合计 10,659,796.44 元，占应收帐款总额的 97.82%。

(4) 应收帐款 2002 年 12 月 31 日比 2001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99.37%，主要原因是本年销售货款更多地采用了票据结算方式，以及根据欠款状况提取了较高的坏帐准备。

4、其他应收款

	<u>帐 龄</u>	<u>1 年以内</u>	<u>1-2 年</u>	<u>2-3 年</u>	<u>3 年以上</u>	<u>合 计</u>
2002.12.31	金 额	2,992,237.45	109,760.00	1,000,000.00	4,000.00	4,105,997.45
	比 例%	72.87%	2.67%	24.35%	0.11%	100%
	坏帐准备	<u>149,611.87</u>	<u>10,976.00</u>	<u>300,000.00</u>	<u>3,200.00</u>	<u>463,787.87</u>
	净 值	<u>2,842,625.58</u>	<u>98,784.00</u>	<u>700,000.00</u>	<u>800.00</u>	<u>3,642,209.58</u>
2001.12.31	金 额	1,499,493.71	1,000,000.00	-	4,000.00	2,503,493.71
	比 例%	59.90%	39.94%	-	0.16%	100%
	坏帐准备	<u>74,974.69</u>	<u>100,000.00</u>	-	<u>2,000.00</u>	<u>176,974.69</u>
	净 值	<u>1,424,519.02</u>	<u>900,000.00</u>	-	<u>2,000.00</u>	<u>2,326,519.02</u>

(1) 其他应收款坏帐准备的计提标准详见附注二、9。

(2)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存在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

(3)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收款中前五名的欠款单位金额合计 4,008,767.69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7.63%。

5、预付帐款

<u>帐 龄</u>	<u>2002.12.31</u>		<u>2001.12.31</u>	
	<u>金 额</u>	<u>比 例</u>	<u>金 额</u>	<u>比 例</u>
一年以内	54,311,170.97	100%	-	-

(1)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余额系公司因市场燃料紧俏而支付的燃料预付款。

(2)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预付帐款余额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6、存货

<u>项 目</u>	<u>2002.12.31</u>		<u>2001.12.31</u>	
	<u>金 额</u>	<u>跌价准备</u>	<u>金 额</u>	<u>跌价准备</u>
原材料	359,777,830.00		245,610,027.67	-
在途材料	30,565,332.45		1,001,795.89	-
产成品	96,068,384.14		113,699,826.08	-
在产品	11,723,637.23		9,656,041.06	-
自制半成品	26,133,713.88		135,300,793.00	-
备品备件	<u>105,879,397.44</u>	<u>7,498,598.53</u>	<u>112,364,131.11</u>	<u>3,652,659.19</u>
合 计	<u>630,148,295.14</u>	<u>7,498,598.53</u>	<u>617,632,614.81</u>	<u>3,652,659.19</u>

公司根据期末对存货进行清查，对部分备品备件因设备技术改造后不再适用而可能导致的处置损失提取跌价准备，除此之外未发现其它存货存在跌价的情形。

7、待摊费用

<u>项 目</u>	<u>2002.12.31</u>	<u>2001.12.31</u>
轧辊消耗	8,738,927.97	4,384,447.38

待摊费用 2002 年 12 月 31 日比 200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99.32%，主要原因是轧辊按实际切削损耗量摊销，本年领用的部分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未摊完所致。

8、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u>项 目</u>	<u>2001.12.31</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2002.12.31</u>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02,029,191.29	283,060,465.91	-	1,285,089,657.20
通用设备	705,163,613.93	392,062,896.79	694,250.00	1,096,532,260.72
专用设备	1,513,606,460.98	93,085,364.49	765,220.08	1,605,926,605.39
运输设备	<u>66,110,830.53</u>	<u>4,529,709.09</u>	-	<u>70,640,539.62</u>
合 计	<u>3,286,910,096.73</u>	<u>772,738,436.28</u>	<u>1,459,470.08</u>	<u>4,058,189,062.93</u>
其中：在建工程转增数		209,140,054.04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94,795,229.81	-	371,135,407.93
	276,340,178.12			
通用设备	284,017,338.86	156,125,643.30	694,250.00	439,448,732.16
专用设备	519,390,508.84	148,181,497.48	744,345.12	666,827,661.20
运输设备	<u>35,225,684.64</u>	<u>7,987,410.04</u>	-	<u>43,213,094.68</u>
合 计	<u>1,114,973,710.46</u>	<u>407,089,780.63</u>	<u>1,438,595.12</u>	<u>1,520,624,895.97</u>
其中：计提折旧数		279,134,762.46		
固定资产净值	<u>2,171,936,386.27</u>			<u>2,537,564,166.96</u>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通用设备	-	545,585.02	-	545,585.02
专用设备	-	9,007,813.06	-	9,007,813.06
运输设备	-	-	-	-
合 计	-	<u>9,553,398.08</u>	-	<u>9,553,398.08</u>
固定资产净额	<u>2,171,936,386.27</u>			<u>2,528,010,768.88</u>

(1) 为了便于管理和核算，公司按财政部固定资产折旧管理条例对固定资产进行重新分类，并相应调整了期初数。分类调整不改变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折旧率，故不影响折

旧额的计提。

(2) 公司根据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 将炼轧厂部分设备由于技术改造后与现有工艺不再配套而可能导致的处置损失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在建工程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预算数	2001.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	2002.12.31	投入占预算比例	资金来源
		(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中：利息资本化)	减少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机修、检化验设施改造	45,878,700.00	32,986,925.03	6,217,888.71			39,204,813.74	85.45%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573,583.96)	(827,638.39)			(1,401,222.35)		
供配电系统技术改造	46,547,600.00	28,509,916.67	13,957,581.38			42,467,498.05	91.23%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581,946.67)	(889,563.00)			(1,471,509.67)		
冶炼水处理系统技术改造	46,612,800.00	29,062,808.40	13,464,174.58			42,526,982.98	91.23%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582,761.82)	(890,822.05)			(1,473,583.87)		
除尘系统技术改造	42,548,600.00	26,331,110.45	14,487,917.55			40,819,028.00	95.94%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531,950.45)	(856,164.25)			(1,388,114.70)		
铁水脱硫技术改造	48,859,200.00	29,926,366.72	11,827,910.01			41,754,276.73	85.46%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610,846.72)	(881,452.64)			(1,492,299.36)		
1#、2#转炉技术改造	48,816,300.00	30,066,073.54	14,627,091.61			44,693,165.15	91.55%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610,310.38)	(935,821.16)			(1,546,131.54)		
原料厂一次料场改扩建工程	48,737,000.00	41,770,621.53	8,384,612.30	50,155,233.83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766,869.15)	(1,003,686.44)	(1,770,555.59)				
原料厂二次料场改扩建工程	40,690,000.00	34,873,845.12	6,947,811.54	41,821,656.66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640,250.85)	(843,727.58)	(1,483,978.43)				
原料厂直拨料系统改造	20,573,000.00		18,728,900.51	18,728,900.51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305,046.63)	(1,305,046.63)				
计量数据采集管理系统	26,000,000.00		10,647,164.44			10,647,164.44	40.95%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328,277.95)			(328,277.95)		
四总降压变电站工程	75,000,000.00		56,328,675.62			56,328,675.62	75.10%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777,592.19)			(1,777,592.19)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预算数	2001.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	2002.12.31	投入占预算比例	资金来源
		(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中:利息资本化)	减少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空压站配套改造	24,000,000.00		10,051,433.46 (207,236.17)			10,051,433.46 (207,236.17)	41.88%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区域管网改造	22,000,000.00		15,504,923.11 (308,315.82)			15,504,923.11 (308,315.82)	70.48%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焦炉煤气柜及配套管网设施	33,200,000.00		4,322,616.23 (87,234.66)			4,322,616.23 (87,234.66)	13.02%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高炉煤气柜及配套管网设施	45,530,000.00		16,176,833.70 (398,546.09)			16,176,833.70 (398,546.09)	35.53%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2#高炉本体改造	48,720,000.00		48,299,095.06 (1,453,423.96)			48,299,095.06 (1,453,423.96)	99.14%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2#高炉供料系统改造	49,840,000.00		49,562,725.96 (1,299,063.75)			49,562,725.96 (1,299,063.75)	99.44%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2#高炉供电供风系统改造	42,900,000.00		42,661,335.15 (806,399.97)			42,661,335.15 (806,399.97)	99.44%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2#高炉喷煤系统改造	23,490,000.00		23,359,318.48 (632,916.24)			23,359,318.48 (632,916.24)	99.44%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2#高炉除尘及水处理系统改造	44,850,000.00		44,600,486.75 (943,128.19)			44,600,486.75 (943,128.19)	99.44%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2#高炉煤气净化系统改造	28,300,000.00		28,142,559.08 (768,999.85)			28,142,559.08 (768,999.85)	99.44%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2#高炉热风炉系统改造	47,275,000.00		40,145,095.69 (1,305,336.80)			40,145,095.69 (1,305,336.80)	84.92%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炼铁厂自动化控制系统改造	48,317,000.00		41,037,945.82 (1,028,903.69)			41,037,945.82 (1,028,903.69)	84.93%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预算数	2001.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	2002.12.31	投入占预算比例	资金来源
		(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中:利息资本化)	减少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转炉炼钢厂异地改造配套迁建工程	85,000,000.00		80,544,507.76	6,464,661.06		74,079,846.70	87.15%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954,503.18)	(-)		(1,954,503.18)		
炼钢厂 1#钢包精炼炉(LF)技术改造	49,040,000.00		25,229,100.80			25,229,100.80	51.45%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290,010.97)			(1,290,010.97)		
炼钢厂 2#钢包精炼炉(LF)技术改造	48,012,000.00		15,589,995.13			15,589,995.13	32.47%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766,188.53)			(766,188.53)		
炼钢厂 3#方坯连铸机技术改造	49,959,000.00		19,823,421.40			19,823,421.40	39.68%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179,707.11)			(1,179,707.11)		
炼钢厂板坯连铸机技术改造	49,877,000.00		28,320,912.30			28,320,912.30	56.78%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136,286.26)			(1,136,286.26)		
炼钢厂自动化系统技术改造	48,384,000.00		31,542,777.22			31,542,777.22	65.19%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775,157.62)			(1,775,157.62)		
炼钢厂 3#、4#转炉技术改造	48,572,000.00		37,780,555.32			37,780,555.32	77.78%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999,131.21)			(1,999,131.21)		
混铁炉技术改造	46,800,000.00		33,351,861.43			33,351,861.43	71.26%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898,100.41)			(1,898,100.41)		
炼钢厂连铸水处理系统技术改造	48,251,000.00		30,131,335.36			30,131,335.36	62.45%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435,755.54)			(1,435,755.54)		
炼钢厂铁路、公路运输系统技术改造	47,282,000.00		15,561,606.03			15,561,606.03	32.91%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383,440.26)			(383,440.26)		
热力设施技术改造	48,505,000.00		37,047,845.12			37,047,845.12	76.38%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653,482.43)			(1,653,482.43)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预算数	2001.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	2002.12.31	投入占预算比例	资金来源
		(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中：利息资本化)	减少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散料设施技术改造	48,269,000.00		22,540,025.51			22,540,025.51	46.70%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452,530.22)			(1,452,530.22)		
煤气回收及净化系统技术改造	45,263,000.00		21,117,386.30			21,117,386.30	46.65%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332,284.96)			(1,332,284.96)		
炼钢厂板坯连铸机高强度机械用钢生产技术改造	197,574,900.00		72,219,924.71			72,219,924.71	36.55%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348,800.12)			(1,348,800.12)		
铸铁机技术改造工程	13,100,000.00		13,342,767.30	13,342,767.30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242,767.30)	(242,767.30)				
烧结厂燃料系统技术改造	10,211,000.00		10,400,570.54	10,400,570.54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89,234.99)	(189,234.99)				
烧结厂供电系统技术改造	25,397,000.00		22,760,440.90	22,760,440.90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414,118.80)	(414,118.80)				
炼钢厂板坯连铸机高强度机械用钢技术改造配套设施	100,343,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2.99%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55,595.56)			(55,595.56)		
炼轧厂轧钢系统增产改造	20,000,000.00		5,335,084.73			5,335,084.73	26.68%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98,869.02)			(98,869.02)		
煤气混合加压站改造	20,000,000.00		2,248,187.74			2,248,187.74	11.24%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41,663.09)			(41,663.09)		
二轧厂3#加热炉改造	23,000,000.00		7,424,419.70			7,424,419.70	32.28%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37,588.27)			(137,588.27)		
炼铁厂4#高炉原地大修	25,000,000.00		3,568,140.86			3,568,140.86	14.27%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66,124.26)			(66,124.26)		
其他工程项目		38,613,915.32	64,264,290.20	45,465,823.24		57,412,382.28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预算数	2001.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	2002.12.31	投入占预 算比例	资金来源
		(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中:利息资本化)	减少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合计	2,046,525,100.00	292,141,582.78	1,142,629,253.10	209,140,054.04		1,225,630,781.84		
		(4,898,520.00)	(40,630,637.58)	(5,405,701.74)		(40,123,455.84)		

(1) 在建工程本期涉及的关联交易详见附注六(二)。

(2) 在建工程 2002 年 12 月 31 日 比 200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19.53%，主要是 2#高炉改造工程、炼钢厂技术改造工程等项目按计划投入资金所致。

(3)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存在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形。

(4) 2002 年的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为 5.54%。

10、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02.12.31	2001.12.31	备注
保证借款	300,700,00.00	716,700,000.00	由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信用借款		75,000,000.00	
合计	300,700,000.00	791,700,000.00	

短期借款 2002 年 12 月 31 日 比 2001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62.02 %，主要是本年偿还了部分短期借款所致。

11、应付票据

项 目	2002.12.31	200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5,914,111.19	33,583,370.73
商业承兑汇票	37,570,688.03	20,740,000.00
合 计	73,484,799.22	54,323,370.73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无本期末到期的应付票据。

12、应付帐款

2002.12.31	2001.12.31
217,739,314.01	69,668,665.38

(1) 应付帐款 2002 年 12 月 31 日 比 200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12.54%，主要是由于生产规模扩大和技改工程增加，导致应付货款和应付设备款大幅增加。

(2)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存在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13、预收帐款

2002.12.31	2001.12.31
102,299,281.63	71,238,879.38

(1)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预收帐款。

(2)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帐龄超过一年的预收帐款前十名单位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 额	帐 龄
广东省外商投资企业物资公司	1,257,767.79	1 至 2 年
黄岗轧钢厂销售公司	742,351.63	1 至 2 年
茂名市碳素总厂	116,754.68	3 至 4 年
广东省医疗卫生计量监督检定站	90,315.77	1 至 2 年
广州天河城区工业物资供销公司	76,140.00	1 至 2 年
曲江韶兴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68,527.50	1 至 2 年
番禺番禺材料有限公司	65,645.00	1 至 2 年
潮州华丰造气厂有限公司	59,189.42	1 至 2 年

<u>单位名称</u>	<u>金额</u>	<u>帐龄</u>
东莞石龙新州水泥厂	53,982.67	1 至 2 年
东莞横沥镇房产公司瑞康花园营业部	51,576.68	3 至 4 年

预收帐款帐龄超过 1 年的原因：部分是购货商交纳的保证金，另一部分是采用先收款后发货销售方式下，在货款结算后，余款未能及时退还客户，有部分客户是经通知后仍未取回余款。

(3) 预收帐款 2002 年 12 月 31 日 比 200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43.60%，主要原因是本年钢材销售量上升而导致预收帐款增加。

14、应付股利

<u>股份类别</u>	<u>2001.12.31</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2002.12.31</u>
社会公众股	54,080,000.00	-	54,080,000.00	-
法人股	124,800,000.00	-	124,800,000.00	-
合 计	178,880,000.00	-	178,880,000.00	-

公司 2001 年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作出的 200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447,2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已派发现金红利 178,880,000.00 元，其中法人股 124,800,000.00 元，社会公众股 54,080,000.00 元(其中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0,677,552.48 元)。

15、应交税金

<u>项 目</u>	<u>2002.12.31</u>	<u>2001.12.31</u>
增值税	86,493,814.72	62,692,472.61
营业税	-	3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3,908.31	4,685,620.62
企业所得税	83,354,194.42	924,567.67
房产税	3,850,008.44	1,870,592.10
合 计	174,431,925.89	70,173,283.00

应交税金 2002 年 12 月 31 日 比 200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48.57%，主要原因是本年利润总额大幅增长，相应增加的所得税在汇算清缴前未缴纳完毕。

16、其他应交款

<u>项 目</u>	<u>2002.12.31</u>	<u>2001.12.31</u>
教育费附加	445,193.14	3,250,173.86
堤围防护费	508,660.38	-
合 计	953,853.52	3,250,173.86

根据韶关市地方税务局及韶关市水利局韶地税发[2001]178 号文件，堤围防护费按销售总额的 0.13% 计征。

17、其他应付款

<u>2002.12.31</u>	<u>2001.12.31</u>
212,529,890.24	26,404,045.83

(1)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 欠持公司 69.77%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95,619,428.16 元, 系公司应付收购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热电厂的第二期价款, 具体事项详见附注六(二)。

(2)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u>欠款单位</u>	<u>金额</u>	<u>内 容</u>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95,619,428.16	收购集团热电厂的第二期价款
康达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080,000.00	汽车运输押金
曲江利达汽车运输队	1,200,000.00	汽车运输押金
曲江县瑞鑫运输有限公司	900,000.00	汽车运输押金
佳洪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00	汽车运输押金
华能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	汽车运输押金

18、预提费用

<u>项 目</u>	<u>2002.12.31</u>	<u>2001.12.31</u>
大中修费	117,461.02	340,226.31
2#高炉炉壳加固工程款	--	149,999.00
银行贷款利息	2,863,819.40	1,936,590.00
合计	2,981,280.43	2,426,815.31

19、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u>借款类别</u>	<u>2002.12.31</u>	<u>2001.12.31</u>	<u>备 注</u>
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	由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合 计	400,000,000.00	-----	

20、长期借款

<u>借款类别</u>	<u>2002.12.31</u>	<u>2001.12.31</u>	<u>备 注</u>
保证借款	962,000,000.00	228,000,000.00	由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信用借款	75,760,000.00	--	
合 计	1,037,760,000.00	228,000,000.00	

长期借款 2002 年 12 月 31 日 比 2001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355.15%, 主要是由于本期筹措技改资金而增加借款所致。

21、股本 (数量单位: 万股)

	<u>本 次 变 动 增 减 (+、-)</u>						<u>2002.12.31</u>
	<u>2001.12.31</u>	<u>配股</u>	<u>送股</u>	<u>公积金 转股</u>	<u>其他</u>	<u>小 计</u>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	-	-	-	-	-	-
1、发起人股份	31,200	-	-	-	-	-	31,200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	-	-	-	-	-	-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1,200	-	-	-	-	-	31,200
2、募集法人股份	-	-	-	-	-	-	-

3、内部职工股	-	-	-	-	-	-	-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1,200	-	-	-	-	-	31,2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	-	-	-	-	-	-
人民币普通股	13,520	-	-	-	-	-	13,520
已流通股份合计	13,520	-	-	-	-	-	13,520
三、股份总数	44,720	-	-	-	-	-	44,720

22、资本公积

项 目	200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2.12.31
股本溢价	1,521,739,648.01	-	-	1,521,739,648.01
合 计	1,521,739,648.01	-	-	1,521,739,648.01

23、盈余公积

项目	200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2.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01,353,627.28	34,907,980.49	-	136,261,607.77
法定公益金	50,676,813.63	17,453,990.24	-	68,130,803.87
合 计	152,030,440.91	52,361,970.73	-	204,392,411.64

2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258,850,127.44
加：本年实现净利润	349,079,804.9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907,980.49
提取法定公益金	17,453,990.24
年末未分配利润	555,567,961.64

25、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1)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钢铁产品	4,342,679,895.50	3,678,098,981.43	3,772,882,796.51	3,375,958,676.01
焦化产品及其他	88,153,125.03	62,764,305.98	153,347,613.89	156,141,162.83
合 计	4,430,833,020.53	3,740,863,287.41	3,926,230,410.40	3,532,099,838.84

(2) 按地区列示如下：

地 区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广东省	3,850,771,588.40	3,646,079,745.93
省外地区	580,061,432.13	280,150,664.47
合计	4,430,833,020.53	3,926,230,410.40

(3) 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2,200,265,720.27 元，占全年销售总额的 49.66%。

26、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u>项 目</u>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营业税	-	3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187,673.65	8,367,508.77
教育费附加	9,716,534.14	5,029,464.95
合 计	<u>25,904,207.79</u>	<u>13,397,003.72</u>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参见附注四

27、其他业务利润

<u>项 目</u>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原材料	7,268,022.65	223,288.65
其他	108,792.75	-
合 计	<u>7,376,815.40</u>	<u>223,288.65</u>

其他业务利润本年比上年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本年公司原材料销售增加所致。

28、营业费用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23,528,913.89	19,567,408.64

营业费用本年比上年增加 20.24%，主要是由于调增工资费用及运费增加所致。

29、管理费用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104,416,856.90	47,085,033.35

管理费用本年比上年增加 121.76%，主要原因如下：计控费和质检费上年在产品生产成本中核算，本年改在管理费用中反映；本年公司提取较多的坏帐准备（详见附注五、3）；工资费用的调增。

30、财务费用

<u>项 目</u>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利息支出：	36,343,825.41	31,288,212.50
减：利息收入	15,989,515.16	2,080,953.00
手续费支出	148,231.42	81,778.96
合 计	<u>20,502,541.67</u>	<u>29,289,038.46</u>

本年利息收入比上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新增定期存款利息以及销货款更多地采取票据结算方式而收取的票据利息增加。

31、营业外收入

<u>项 目</u>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固定资产盘盈	666,721.72	-

固定资产清理净收入	383,677.00	353,548.22
其他	66,000.00	-
合 计	<u>1,116,398.72</u>	<u>353,548.22</u>

32、营业外支出

<u>项 目</u>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553,398.08	-
固定资产清理净损失	-	632,471.06
合 计	<u>9,553,398.08</u>	<u>632,471.06</u>

33、所得税

<u>项 目</u>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应纳所得税额	177,317,223.98	93,963,029.56
减：财政返还	<u>11,840,000.00</u>	<u>67,910,000.00</u>
合 计	<u>165,477,223.98</u>	<u>26,053,029.56</u>

公司执行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四说明。经广东省财政厅粤财企[2002]3 号文的批复，公司 2002 年收到财政返还 2001 年第四季度企业所得税(超过 15% 部分) 1,184 万元。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 营 业 务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 代表人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西村西增路内协和路 10 号	本企业及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按[97]外经贸政审函字第 106 号和 2198 号文经营)。在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经营国有资产；制造、加工、销售：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金属制品，焦炭及煤化工产品，耐火材料，炉料，建筑材料，工业生产资料(不含金、银、汽车、化学危险品)；气体供应，汽车维修，钢铁产品质检、大砝码计量检定、住宿、饮食；承包境外冶金行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具体按[2001]外经贸发展审函字第 23 号文经营)	母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曾德新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u>企业名称</u>	<u>2001.12.31</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02.12.31</u>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88,930 万元	-	-	88,930 万元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0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31,200 万元	69.77%	-	-	-	-	31,200 万元	69.77%

(二) 关联方交易

1、采购货物

企业名称	内容	2002 年		2001 年	
		金额	占报告期购货%	金额	占报告期购货%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进口矿等原材料	603,592,329.72	17.35%	553,546,061.65	18.73%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燃料动力	405,578,171.35	11.66%	552,344,973.34	18.69%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备件	36,360,035.50	1.04%	196,115,791.02	0.64%
	合计	<u>1,045,530,536.57</u>	<u>30.05%</u>	<u>1,302,006,826.01</u>	<u>44.06%</u>

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政策：双方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的协议价。

2、销售货物

企业名称	内容	2002 年		2001 年	
		金额	占报告期销货比例	金额	占报告期销货比例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原材料	132,995,128.79	2.89%	70,737,498.26	1.80%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钢材	22,301,013.76	0.48%	97,566,843.55	2.48%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燃料动力	97,656,057.10	2.12%	45,380,491.43	1.16%
	合计	<u>252,952,199.65</u>	<u>5.49%</u>	<u>213,684,833.24</u>	<u>5.44%</u>

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政策：双方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的协议价。

3、接受劳务

企业名称	内容	2002 年		2001 年	
		金额	占报告期成本比例	金额	占报告期成本比例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运杂费	48,904,247.40	1.26%	36,847,255.79	1.04%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劳务	2,533,130.41	0.06%	11,402,465.19	0.32%
	合计	<u>51,437,377.81</u>	<u>1.32%</u>	<u>48,249,720.98</u>	<u>1.36%</u>

(1) 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政策：双方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的协议价。

(2) 由于公司 2002 年成立了质检部和计控部，质检和计控服务自行提供，故称量费、计控服务费本年无关联交易额。

4、担保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300,700,000.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余额 400,000,000.00 元、长期借款余额 962,000,000.00 元由关联方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借 款 单 位	借 款 余 额 (万 元)	担 保 单 位
中国工商银行韶关市松山支行	20,470.00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韶关市韶钢办事处	2,000.00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韶关分行	6,000.00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实业银行广州分行	34,000.00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20,000.00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韶关市分行	3,800.00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	30,000.00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兴业银行广州分行	30,000.00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广州东风路支行	20,000.00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合 计	166,270.00	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	------------	---------------

5、租赁

1998年3月12日公司与母公司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协议》，租用本公司烧结厂、焦化厂、炼铁厂、一轧厂、二轧厂、三轧厂、四轧厂、五轧厂使用的土地及其间道路、公共设施使用的土地共计 930,437 平方米，每年支付租金 794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 年（1998.7.1—2018.6.30）。

1998年3月12日公司与母公司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协议》，租用本公司六轧厂使用的土地及其间道路、公共设施使用的土地共计 68,930 平方米，每年支付租金 59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 年（1998.7.1—2018.6.30）。

2001年6月1日公司与母公司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协议》，租用本公司供应、原料部门使用的土地及其间道路、公共设施使用的土地共计 120,375.00 平方米，每年支付租金 103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 年（2001.1.1—2020.12.31）。该合同从 2002 年 1 月 4 日国土部门确认后生效。

根据 2001 年 6 月 1 日公司与母公司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自本公司完成对母公司热电厂的收购并办理产权过户手续之日(2002 年 8 月 1 日)起，租用热电厂使用的土地及其间道路、公共设施使用的土地共计 92,419.64 平方米，每年支付租金 79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 年（2002.8.1—2022.7.31）。

本报告期公司共向母公司支付土地使用权租用费 988.92 万元。

6、服务合同

公司与母公司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7 月 25 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约定公司每年向母公司支付综合服务费 968 万元，由于服务内容发生变化，2002 年 4 月 24 日双方对《综合服务协议》进行了修订，约定母公司以其自有的安全监督、保卫等管理机构和注册商标使用权向乙方提供服务，为此公司每年向母公司支付综合服务费 80 万元。修订的服务协议及收费标准的期限为一年（2002 年）。双方于 2001 年 7 月 25 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同时废止。

本报告期公司共向母公司支付综合服务费 80 万元。

7、工程建设

(1) 2001 年 10 月 8 日，公司与母公司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承包建设合同，分别将转炉炼钢厂的机修及检化验设施、供配电系统、冶炼水处理系统、除尘系统、铁水脱硫站和 1#、2#转炉技术改造等六个项目的工程委托给母公司承包建设，合同的总造价为 27,926.32 万元。

(2) 公司于 2002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0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计划将技改、大修工程项目委托给母公司承包建设。承包方式为：公司自行采购设备，由母公司负责建筑安装。

(3) 2002 年度工程项目增加额中的 433,064,438.66 元是由母公司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承建，占在建工程本期增加额的 37.90%，明细如下：

工程项目名称	关联交易额
原料厂一次料场扩建工程	5,418,329.52
原料厂二次料场扩建工程	4,095,566.67

工程项目名称	关联交易额
原料厂直拨料系统改造	10,097,741.87
区域管网改造	8,668,686.19
高炉煤气柜及配套管网设施	6,497,727.12
2#高炉本体改造	16,209,048.23
2#高炉供料系统改造	7,733,095.18
2#高炉供电供风系统改造	24,195,857.76
2#高炉喷煤系统改造	4,934,713.94
2#高炉除尘及水处理系统改造	17,175,725.63
2#高炉煤气净化系统改造	5,264,674.45
2#高炉热风炉系统改造	36,207,617.97
炼铁厂自动化控制系统改造	4,318,397.45
铸铁机技术改造	13,100,000.00
烧结厂燃料系统技术改造	10,211,335.55
烧结厂供配电系统技术改造	22,346,322.10
转炉炼钢厂易地改造配套迁建	63,431,057.84
炼钢厂 1# 钢包精炼炉 (LF) 技术改造	13,542,214.77
炼钢厂 3#方坯连铸机技术改造	6,542,014.40
炼钢厂自动化系统技术改造	13,115,255.77
炼钢厂 3#、4#转炉技术改造	18,124,142.99
混铁炉技术改造	8,961,607.58
炼钢厂连铸水处理系统技术改造	12,449,850.65
炼钢厂铁路、公路运输系统技术改造	10,676,159.43
热力设施技术改造	10,843,486.11
散装料设施技术改造	15,132,777.34
煤气回收及净化系统技术改造	16,934,029.44
炼钢厂板坯连铸机高强度机械用钢技术改造	11,561,437.76
其他工程项目	35,275,564.95
合 计	<u>433,064,438.66</u>

(4) 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政策:

A、建筑安装工程材料价格按照韶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颁发的《韶关建筑经济资料》中的材料预算价格确定 (材料品种缺项部分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B、工程造价按照省、市等造价管理部门颁布的预算定额确定。

8、资产收购

2001 年 6 月 7 日公司与母公司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资产转让协议书》，协议收购母公司热电厂的资产，收购价格以 2001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合理确定，以现金方式一次支付，该协议业经公司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但须待公司本次增发新股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生效。由于增发新股政策发生变化，经公司 2002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

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与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补充协议书》，于 2002 年 8 月收购热电厂的资产，在考虑了评估基准日至资产移交日之间资产折旧额对原收购价格的影响后确定最终收购价为 434,709,840.36 元，分两期支付，第一期支付价款的 55%，于补充协议生效日起一个月内支付；第二期支付价款的 45%，于 2002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公司已于 2002 年 8 月份支付了第一期价款 239,090,412.20 元，经双方于 2002 年 12 月 27 日签订的《补充协议书》同意，第二期价款 195,619,428.16 元延期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前一次性支付。

9、关联方应收和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期末余额		占全部应收(付)款项余额比重%	
	2002.12.31	2001.12.31	2002.12.31	2001.12.31
应收票据—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	1,213,123.48	-	0.34%
其他应付款—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95,619,428.16	-	92.04%	-

七、或有事项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重大非调整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01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申请增发不超过 12,000 万股 A 股的议案》，2002 年 7 月 23 日召开的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同意公司申请增发新股的相关议案的有效期的议案》，公司增发 A 股的材料已上报中国证监会，尚待最终核准。

2、根据广东省地方税务局粤地税函[2002]367 号文和韶关市地方税务局韶地税发[2002]180 号文的批准，公司的 2#高炉自控系统改造等 17 个技改项目享受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目前公司正在办理申请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有关手续，具体可抵免金额按规定于 2002 年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时才能确定，公司待可抵免金额确定后再对该事项进行会计处理。

十一、补充资料

1、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24.33%	26.00%	1.48	1.48
营业利润	19.17%	20.47%	1.17	1.17
净利润	12.79%	13.67%	0.78	0.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11%	14.01%	0.80	0.80

2、资产减值明细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回数	年末余额
一、坏帐准备合计	2,424,553.34	8,814,228.88	-	11,238,782.22
其中：应收帐款	2,247,578.65	8,527,415.70		10,774,994.35
其他应收款	176,974.69	286,813.18	-	463,787.87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股票投资	-	-	-	-
债券投资	-	-	-	-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3,652,659.19	7,498,598.53	3,652,659.19	7,498,598.53
其中：产成品	-		-	
原材料	-	-	-	-
备品备件	3,652,659.19	7,498,598.53	3,652,659.19	7,498,598.53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
长期债权投资	-	-	-	-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9,553,398.08	-	9,553,398.0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通用设备	-	545,585.02	-	545,585.02
专用设备	-	9,007,813.06	-	9,007,813.06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其中：专利权	-	-	-	-
商标权	-	-	-	-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	-	-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2002 年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2001 年年度报告摘要》、《2002 年半年度报告》等文件；
- (四) 公司章程。

董事长：曾德新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三年一月九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0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02.12.31	200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67,612,180.59	429,822,640.84
短期投资		-	-
应收票据	2	363,147,763.88	353,804,035.31
应收股利		-	-
应收利息		-	-
应收帐款	3	122,721.58	19,396,148.45
其他应收款	4	3,642,209.58	2,326,519.02
预付帐款	5	54,311,170.97	-
应收补贴款		-	-
存货	6	622,649,696.61	613,979,955.62
待摊费用	7	8,738,927.97	4,384,447.3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520,224,671.18	1,423,713,746.62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	-
长期债权投资		-	-
长期投资合计		-	-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8	4,058,189,062.93	3,286,910,096.73
减：累计折旧	8	1,520,624,895.97	1,114,973,710.46
固定资产净值	8	2,537,564,166.96	2,171,936,386.2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	9,553,398.08	-
固定资产净额	8	2,528,010,768.88	2,171,936,386.27
在建工程	9	1,225,630,781.84	292,141,582.78
固定资产清理		-	-
固定资产合计		3,753,641,550.72	2,464,077,969.0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	-
长期待摊费用		-	-
其他长期资产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	-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	-
资产总计		5,273,866,221.90	3,887,791,715.67

资产负债表(续)

200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02.12.31	200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	300,700,000.00	791,700,000.00
应付票据	11	73,484,799.22	54,323,370.73
应付帐款	12	217,739,314.01	69,668,665.38
预收帐款	13	102,299,281.63	71,238,879.38
应付工资		-	-
应付福利费	14	22,085,855.67	11,906,265.82
应付股利		-	178,880,000.00
应交税金	15	174,431,925.89	70,173,283.00
其他应交款	16	953,853.52	3,250,173.86
其他应付款	17	212,529,890.24	26,404,045.83
预提费用	18	2,981,280.43	2,426,815.31
预计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9	400,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507,206,200.61	1,279,971,499.31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20	1,037,760,000.00	228,000,000.00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其他长期负债		-	-
长期负债合计		1,037,760,000.00	228,000,000.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	-
负债合计		2,544,966,200.61	1,507,971,499.31
股东权益:			
股本	21	447,200,000.00	447,200,000.00
资本公积	22	1,521,739,648.01	1,521,739,648.01
盈余公积	23	204,392,411.64	152,030,440.91
其中: 法定公益金		68,130,803.87	50,676,813.63
未分配利润	24	555,567,961.64	258,850,127.44
股东权益合计		2,728,900,021.29	2,379,820,216.3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273,866,221.90	3,887,791,715.67

法定代表人: 曾德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旭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树生

利 润 及 利 润 分 配 表

2002 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25	4,430,833,020.53	3,926,230,410.40
减：主营业务成本		3,740,863,287.41	3,532,099,838.8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6	25,904,207.79	13,397,003.72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4,065,525.33	380,733,567.84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	7,376,815.40	223,288.65
营业费用	28	23,528,913.89	19,567,408.64
管理费用	29	104,416,856.90	50,357,548.74
财务费用	30	20,502,541.67	29,289,038.46
三、营业利润		522,994,028.27	285,015,376.04
加：投资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	-
补贴收入		-	-
营业外收入	31	1,116,398.72	353,548.22
减：营业外支出		9,553,398.08	632,471.06
四、利润总额		514,557,028.91	284,736,453.20
减：所得税	32	165,477,223.98	26,053,029.56
五、净利润		349,079,804.93	258,683,423.64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258,850,127.44	167,502,817.34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607,929,932.37	426,186,240.98
减：提取法定公积金		34,907,980.49	25,868,342.36
提取法定公益金		17,453,990.24	12,934,171.18
分配普通股股利		-	178,880,000.00
加：支付的住房周转金转抵国有股股利		-	50,346,400.00
六、期末未分配利润		555,567,961.64	258,850,127.44
补充资料：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	-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	-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	-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	-
5、债务重组损失		-	-
6、其他		-	-

法定代表人：曾德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旭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树生

现金流量表

2002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30,508,327.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84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9,515.16
现金流入小计	5,458,337,842.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68,853,316.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9,492,114.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7,346,698.4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228,191.79
现金流出小计	4,625,920,32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2,417,521.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449,677.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449,677.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69,587,977.18
权益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269,587,97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138,300.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710,46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710,46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991,70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44,249,681.1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235,949,681.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510,318.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89,539.75

现金流量表 (续)

2002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补 充 资 料	金 额
项 目	金 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9,079,804.93
加: 计提的坏帐准备或转销的坏帐	22,213,563.30
固定资产折旧	279,134,762.4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的减少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 增加)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 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49,677.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66,721.72
财务费用	36,343,825.41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2,515,680.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0,860,181.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28,417,462.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2,417,521.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7,612,180.5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29,822,640.84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89,539.75

法定代表人: 曾德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旭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树生